

股票代码：000988

股票简称：华工科技

公告编号：2016-04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为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华工科技”或“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华中科技大学、控股股东武汉华中科技大学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产业集团”）及其控制下的公司之间因产品销售、房屋租赁而形成的日常性的交易。2015 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为 3,483.91 万元（未经审计）。**经预计，公司 2016 年全年可能产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为 530.06 万元。**

2016 年 2 月 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1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三名关联董事马新强、闵大勇、刘大桥先生回避了表决，4 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了此项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及公司 2015 年的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	
				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武汉鑫昶文化有限公司	加工费	5	38.07	0.02%
	武汉华工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0	1,400.00	7.46%
	武汉金镭科技有限公司	购货	0	466.90	0.26%
	武汉华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178.62	172.93	0.10%
	武汉奥森迪科智能电控	购货	120	98.32	0.06%

	科技有限公司				
	华中科技大学	委托研发	37.25	136.76	0.08%
	武汉武钢华工激光大型 装备有限公司	加工	30	477.91	0.27%
小计			370.87	2,790.89	
2. 出售商 品、提供 劳务	华中科技大学	研发	41.83	65.13	0.02%
	武汉武钢华工激光大型 装备有限公司	销货	0	316.86	0.12%
	武汉开目信息技术有限 责任公司	销货	0	191.96	0.07%
	武汉金镭科技有限公司	销货	0	2.66	0.001%
小计			41.83	576.61	0.22%
3. 房屋土地 租赁	武汉华中科技大产业集 团有限公司	房屋	18	18	2.79%
	武汉华中龙源数字装备 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18.36	18.36	2.85%
	武汉华工激光医疗设备 有限公司	房屋	16	15.88	2.46%
	武汉武钢华工激光大型 装备有限公司	房屋	65	64.17	9.96%
小计			117.36	116.41	18.06%
合计			530.06	3,483.91	

(三)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前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金额为 0 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1、武汉鑫昶文化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珞瑜路 1037 号华中科技大学校内

注册资本：413 万元

成立时间：1991 年 9 月 3 日

法定代表人：刘大桥

公司类型：国有经济

主营业务：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上述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财务数据情况：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合并报表）该公司的规模为：总资产为 20,620.18 万元，净资产 19,522.46 万元，营业收入 805.51 万元，净利润-441.49 万元。

2、武汉华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华工科技园创新企业基地

注册资本：300 万元

成立时间：2003 年 5 月 22 日

法定代表人：常学武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主营业务：物业管理、绿化服务；酒店管理、室内装饰装修；日用化学品、酒店用品、办公用品、绿化设备的批发兼零售；受委托代收本园区企业水电费；水电安装、维修及技术服务；会务服务。

财务数据情况：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该公司的规模为：总资产为 544.93 万元，净资产 359.03 万元，营业收入 1,047.67 万元，净利润-4.81 万元。

3、武汉武钢华工激光大型装备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钢高新技术产业园

注册资本：8,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12 年 6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宋世炜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激光加工技术及光、机、电设备的研究、开发、制造及技术服务；仪器仪表、五金机电的收批发及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财务数据情况：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该公司的规模为：总资产为 9,955.45 万元，净资产 8,786.86 万元，营业收入 2,115.27 万元，净利润 277.16 万元。

4、武汉开目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 9 号武汉软件新城 1.1 期
B3 栋 3 楼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01 年 9 月 27 日

法定代表人：陈卓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计算机软、硬件、系统集成、通讯产品、机电技术及产品的开发、研制、技术服务；开发产品的销售；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科研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

财务数据情况：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该公司的规模为：总资产为 4,125.91 万元，净资产 1,270.25 万元，营业收入 990.10 万元，净利润 -1,599.41 万元。

5、武汉华中科技大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洪山区珞瑜路 243 号华工理工大学科技大厦 10 楼

注册资本：20,410 万元

成立时间：1992 年 7 月 21 日

法定代表人：童俊

公司类型：国有独资

主营业务：经营管理学校的经营性资产和学校对外投资的股权；光电子、移动通信、激光、半导体、消费电子、软件信息、数控机床、能源环保、材料工程、机械设备、生物医药、精细化工、出版印刷产业领域的技术开发、研制、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建筑设计。（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财务数据情况：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合并报表）该公司的规模为：总资产为 1,017,208.08 万元，净资产 600,005.32 万元，营业收入 367,715.95 万元，净利润 16,445.81 万元。

6、武汉华中龙源数字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华中科技大学科技园华工科技本部大楼

注册资本：500 万元

成立时间：2006 年 11 月 6 日

法定代表人：金兰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经营通信设备(专营除外)、激光及光电子设备、自动化控制系统、机电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相关新材料和原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系统集成。

财务数据情况：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该公司的规模为：总资产为 365.26 万元，净资产 173.02 万元，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15.36 万元。

7、武汉金镭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汤逊湖北路 33 号华工科技园创新基地 14 栋 102 号

注册资本：50 万元

成立时间：2006 年 6 月 5 日

法定代表人：沈光辉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激光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控制板卡、软件、电脑配件、仪器仪表的销售。

财务数据情况：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该公司的规模为：总资产为 255.83 万元，净资产-93.47 万元，营业收入 3.42 万元，净利润-65.68 万元。

8、武汉华工激光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华中科技大学科技园激光产业园

注册资本：217.5 万元

成立时间：2007 年 2 月 28 日

法定代表人：张建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激光医疗设备研制、开发；三类：6824 医用激光仪器设备、二类：6826 物理治疗仪及康复设备（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一类：6823 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的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情况：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该公司的规模为：总资产为 358.21 万元，净资产-11.89 万元，营业收入 204.40 万元，净利润-44.98

万元。

9、武汉奥森迪科智能电控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江岸区汉黄路 888 号岱家山科技创业城 7 号楼 1 单元 1 楼

注册资本：75 万元

成立时间：2011 年 12 月 19 日

法定代表人：尹钢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电子产品、自动化产品、激光设备、环保设备的研发、制造（制造仅限分支机构使用）、批零兼营及相关技术服务；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财务数据情况：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该公司的规模为：总资产为 220.13 万元，净资产 35.12 万元，营业收入 303.51 万元，净利润-1.70 万元。

10、武汉华工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东湖开发区华工科技园创新企业基地 2 幢

注册资本：8,636 万元

成立时间：1999 年 11 月 30 日

法定代表人：周新发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及开发、研制、技术服务；开发产品的销售；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

财务数据情况：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该公司的规模为：总资产为 27,541.55 万元，净资产 12,615.78 万元，营业收入 609.29 万元，净利润-29.58 万元。

（二）关联关系

1、武汉鑫昶文化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产业集团所控制。公司董事刘大桥先生亦为鑫昶文化董事长、总经理，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之规定。预计 2016 年合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 5 万元。

2、武汉华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产业集团所控制。符合

《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之规定。预计 2016 年合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 178.62 万元。

3、武汉武钢华工激光大型装备有限公司属于华工科技的全资子公司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参股企业，公司董事、总裁闵大勇先生亦为华工激光和武钢激光董事，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三项之规定。预计2016年合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95万元。

4、武汉奥森迪科智能电控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华工科技全资子公司武汉华工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参股企业。预计 2016 年合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 120 万元。

5、武汉华中科技大学大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一项之规定。华工科技董事长马新强亦为控股股东武汉华中科技大学大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董事，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5 条之规定。预计2016年合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18万元。

6、武汉华中龙源数字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产业集团所控制。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之规定。预计2016年合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18.36万元。

7、武汉华工激光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属于华工科技的全资子公司武汉华工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参股企业，公司董事、总裁闵大勇先生亦为华工投资和激光医疗的董事。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三项之规定。预计2016年合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16万元。

8、华中科技大学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一项之规定。预计2016年合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79.08万元。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预计2016年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在同类业务中所占比重很小，且上述关联方均处于正常经营状态，具备履约能力，形成坏帐的可能性较小。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 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基础，双方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确定价格。

2. 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将在董事会审议批准后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与之签订协议，其结算方式为按协议规定进行结算。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货物、销售货物等，这些交易均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业务行为，且将与各关联方维持业务往来，公司通过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可保证生产所需货物供应的稳定性和充足性，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积极作用。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蔡学恩先生、刘国武先生、金明伟先生对本次关联交易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本议案所述关联交易是因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保证了其生产的稳定性，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积极作用。公司 2016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交易行为透明，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 12 次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一日